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跨院系所開課作業要點

99.6.23 教務會議討論通過
101.12.1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(第四點)

- 一、為實施本校跨院系所專業基礎整合課程之開課，以善用教學資源、提升教學品質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各系所統籌開設全校跨院系所課程，以大學部專業基礎課程為主，且應先協調原開課單位同意，於開課前一學期經原開課單位、統籌開課單位所屬系、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及校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，並提教務會議報告備查後方得開課。其所需師資以本校專任教師為優先，惟不得影響原開課單位現有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。
- 三、專任教師支援跨院系所專業基礎整合課程授課，其課程內容、教學大綱及開班方式(原班或大班)應符合原開課單位及其學生的需求，惟核心通識課程除外。
- 四、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